

A类

# 重庆市南川区医疗保障局

南川医保函〔2025〕14号

## 重庆市南川区医疗保障局 关于区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第20250104号建议的 答复函

杨晨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完善优化城乡居民医保在农村地区持续推进的建议》（第20250104号）收悉。经我局与区卫生健康委共同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“优化医保筹资机制”的建议

2009年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与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轨，建立了城乡一体化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。为鼓励居民参保，该制度自建立之初，就确定了财政补助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筹资方式。制度建立以来，国家稳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，逐年提高财政补助标准，个人缴费同步增长，2009年至今，财政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10元提高至670元，个人缴费的指导标准从每人每年10元提高至400元。总体看，政府投入增幅远大于个人缴费，是居民医保基金最主要的来源。医疗费用持续增长的背景下，当前的筹资机制和标准有效支撑了参保人医保待遇支

出和制度功能长期稳定发挥。

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、就业形式多样化，适应人口流动和参保需求变化，我局将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，贯彻落实参保政策、筹资政策、困难群众参保分类资助政策，持续巩固拓展全民参保成果，夯实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根基。

## **二、关于“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”的建议**

一是推进村卫生室医保定点全覆盖。根据全市部署，区医保局协同区卫生健康委共同推进卫生院、卫生室一体化管理，实现基层医疗机构医保结算全覆盖。二是提升医务人员服务技能。2024年，区卫生健康委举办全区“三基三严”大比武活动，全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师、护士共计431人次参加比武，通过“以赛代考、以赛促学、以赛促用”的方式，形成比、学、赶、超的良好学习氛围；区医保局定期组织医保政策培训，解读政策新规，进一步提升医务人员医保政策水平。三是优化药品供应保障，强化医疗质量安全管理。区卫生健康委召开2024年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暨质控中心工作推进会，制定年度质控计划，开展督导指导，面对面反馈问题，通过通报、回头看、考核结果应用全面提升医疗质量；区医保局将基层医疗机构药品纳入药交所平台集中采购，实现基本药物采购“零差率”，降低药品价格，优先保障常见病、慢性病用药需求。

## **三、关于“完善医保支付方式”的建议**

一是调整优化门诊特殊疾病政策。市医保局已出台《重庆市

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殊疾病管理办法》《重庆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殊疾病保障指南（2025年版）》，自2025年6月1日起，恶性肿瘤、高血压、糖尿病等53个病种纳入门诊特殊疾病管理，职工医保与居民医保门诊特殊疾病病种、诊断标准及报销范围全面统一，参保人门诊特殊疾病医疗费用待遇得到更好保障。二是持续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。按照全市安排部署，稳步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（DRG）付费改革，2024年，7家二级及以上住院服务医疗机构纳入DRG付费，今年符合条件的一级住院服务医疗机构也将纳入付费范围。通过支付方式改革，有效规范了医疗行为，提高了基金使用效率。

#### 四、关于“加强医保基金监管”的建议

一是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。聚焦医疗领域，围绕飞行检查、线索核查、专项整治、日常监管等重点环节，及时调查医保欺诈骗保犯罪线索，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立案侦查，以零容忍的态度，严厉打击各类欺诈骗保犯罪行为。建立医保智能监管子系统月通报制度，全区所有定点医疗机构已接入“事前提醒事中预警”，实现基金监管关口前移。建立典型案例季度通报约谈机制，每季度通报上个季度全区违法违规使用医保基金行为，予以警示教育，并对查处的医药机构法人代表和医保负责人进行约谈。二是持续深化社会监督。2024年，面向社会公开选聘33名医保基金社会监督员，采取座谈交流、听取建议、随同检查等方式，进一步发挥监督员前哨、探头作用。落实监督举报制度。在各定点诊所、

零售药店公布举报投诉电话，畅通投诉举报和线索收集渠道，接受群众监督。对群众举报线索，落实专人核实处理，对属实的问题，及时按照《重庆市违法违规使用医疗保障基金举报奖励实施细则》兑现奖励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通过做细做实常态化监督检查、开展打击医保骗保刑事犯罪专项行动、打击“回流药”违法犯罪行为活动，不断深化行刑衔接、行纪衔接，强化联合惩戒，切实守好医保基金安全底线。

## 五、关于“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”的建议

一是持续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。为 34 个乡镇（街道）卫生院及部分定点医药机构添置刷脸激活结算医保码设备共计 84 台，扩大医保“刷脸”就医使用范围。线上线下多渠道宣传医保码激活的便利性及操作指南，大力推动全区医保码的使用。以医保业务综合服务终端为载体、医保码应用为媒介，7 家医疗机构接入医保移动支付，20 余项医保业务实现参保人网上自助办理。

二是持续推动医保经办服务下沉。建成基层医保服务站 12 个，将参保登记、就医备案、手工报销等 15 项业务权限下沉到 34 个镇街、244 个村社办理，努力形成“全域覆盖、优质便捷、管理有序、运行高效”的医保公共服务体系，逐步实现村社通过“重庆医保基层服务网厅”为群众提供帮办服务，进一步提升医保服务质量效。

此答复函已经区医保局周子涵局长审签。对以上答复您有什

么意见，请您在议案建议系统填写答复（评价）回执，或者直接反馈到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，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(联系人：郑华夏，联系电话：023-81111537)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、区政府办公室。

